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國電科技環保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GUODIAN TECHNOLOGY & ENVIRONMENT GROUP CORPORATION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296)

有關收購 北京國電藍天節能科技開發有限公司 100% 股權的 關連交易的公告

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節能公司於2017年9月13日與國電科學技術研究院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節能公司有條件同意購買，而國電科學技術研究院有條件同意出售其於藍天公司的100%股權，代價為人民幣48,156,500元(相當於約56,436,264港元)。

由於國電科學技術研究院是國電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而國電集團直接及間接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78.40%，為本公司之控股股東，故國電科學技術研究院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節能公司與國電科學技術研究院之間的收購項目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

由於與收購項目有關的其中一項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香港上市規則)超過0.1%但所有適用百分比率低於5%，故收購項目僅須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下有關申報及公告的規定，惟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經作出審慎及合理查詢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股權轉讓協議之條款乃按一般商務條款於本公司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與國電集團及國電集團的其他聯繫人有關連的董事王忠渠先生、張文建先生及顧玉春先生已於本公司董事會會議上放棄投票。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於股權轉讓協議中擁有任何重大權益。

緒言

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節能公司於2017年9月13日與國電科學技術研究院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節能公司有條件同意購買，而國電科學技術研究院有條件同意出售國電科學技術研究院於藍天公司的100%股權，代價為人民幣48,156,500元(相當於約56,436,264港元)。股權轉讓協議詳情於下文載列。

股權轉讓協議

簽訂日期

2017年9月13日

訂約方

- (1) 國電科學技術研究院(作為轉讓人)；及
- (2) 節能公司(作為承讓人)。

目標事項

根據股權轉讓協議，節能公司有條件同意購買，而國電科學技術研究院有條件同意出售其於藍天公司的100%股權。藍天公司為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公司，主要從事技術開發、技術推廣、技術轉讓、技術諮詢、技術服務；工程 and 技術研究與試驗發展；建設工程項目管理；施工總承包的業務。

代價及付款

節能公司應付國電科學技術研究院的代價為人民幣48,156,500元(相當於約56,436,264港元)，乃由節能公司及國電科學技術研究院參照(其中包括)藍天公司經評估資產淨值及收購項目完成後藍天公司在業務及技術方面產生的協同效應和優化提升，經公平磋商後釐定。根據股權轉讓協議，代價應於股權轉讓協議生效之日起30個工作日內以現金方式全額支付。

完成

收購項目將於向相關工商管理部門完成因收購項目所產生的變更登記手續之日完成。

藍天公司的財務資料

以下載列藍天公司根據中國會計準則截至2015年12月31日、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若干財務資料：

	截至2017年 6月30日止 六個月 (人民幣元) (未經審計)	截至2016年 12月31日止 年度 (人民幣元) (經審計)	截至2015年 12月31日止 年度 (人民幣元) (經審計)
除稅前利潤／(虧損)	(8,509,350.57)	10,137,997.91	(5,555,106.78)
除稅後淨利潤／(虧損)	(7,856,469.24)	9,359,450.28	(5,231,915.34)

國電科學技術研究院於2011年4月成立藍天公司，註冊資本金為人民幣10,000,000元(相當於約11,719,345港元)。截至評估基準日2017年1月31日，藍天公司的經評估資產淨值為人民幣34,600,024.27元(相當於約40,548,934港元)。

進行收購項目的原因及裨益

藍天公司掌握低位能優質供暖技術等大量節能相關技術，技術優勢明顯，業務潛在市場容量較大，收購藍天公司可將其技術與本公司已有的節能技術進行整合優化，開展對機、爐、電、輔機和供熱系統的系統整合研究，提升節能公司綜合實力及業務規模，提高本集團的綜合節能改造技術能力。

經作出審慎及合理查詢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股權轉讓協議之條款乃按一般商務條款於本公司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收購項目的影響

收購項目完成後，藍天公司將成為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而其財務業績、資產及負債將納入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中。

有關訂約方的資料

本集團

本集團主要透過其兩個主要業務分部於中國提供集成清潔技術解決方案及服務，於中國環保、節能及可再生能源設備製造及相關服務行業佔據領先或主導市場地位。

國電科學技術研究院

國電科學技術研究院為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公司，主要從事電力系統的生產、電力系統設備及相關工程的安全諮詢、試驗、評價及相關技術服務；新技術、新產品的研發、推廣和應用；相關技術路線、標準的研究及服務等業務。

香港上市規則的涵義

由於國電科學技術研究院是國電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而國電集團直接及間接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78.40%，為本公司之控股股東，故國電科學技術研究院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節能公司與國電科學技術研究院之間的收購項目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

由於與收購項目有關的其中一項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香港上市規則)超過0.1%但所有適用百分比率低於5%，故收購項目僅須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下有關申報及公告的規定，惟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與國電集團及國電集團的其他聯繫人有關連的董事王忠渠先生、張文建先生及顧玉春先生已於本公司董事會會議上放棄投票。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於股權轉讓協議中擁有任何重大權益。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以下詞彙具有下列含義：

「收購項目」	指	股權轉讓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
「聯繫人」	指	具香港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本公司」	指	國電科技環保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根據中國公司法於2011年5月16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並(視乎文義而定)包括其附屬公司
「關連人士」	指	具香港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關連交易」	指	具香港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控股股東」	指	具香港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節能公司」	指	國電節能技術有限公司，為一間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並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股權轉讓協議」	指	節能公司於2017年9月13日與國電科學技術研究院訂立的股權轉讓協議，據此，節能公司有條件同意購買，而國電科學技術研究院有條件同意出售其於藍天公司的100%股權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國電集團」	指	中國國電集團公司，為一間在中國成立的國有企業，並為本公司控股股東
「國電科學技術研究院」	指	國電科學技術研究院，為國電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香港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
「藍天公司」	指	北京國電藍天節能科技開發有限公司，為一間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	指	百分比

在本公告內，以人民幣列報之金額已按1.00港元兌人民幣0.85329元之匯率換算為港元，僅供說明用途。該匯率(如適用)僅供說明用途，並不表示任何金額已經或可以按該匯率或任何其他匯率兌換或可獲兌換。

承董事會命
國電科技環保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陳冬青先生
 董事長

中國北京，2017年9月13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陳冬青先生、張軍先生及唐超雄先生；非執行董事為王忠渠先生、張文建先生、顧玉春先生及閻焱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申曉留先生、曲久輝先生、謝秋野先生及楊志達先生。

* 僅供識別